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9)

**自願性公告**  
**與VIABTC HOLDINGS LIMITED**  
**開展戰略合作之條款書**

本公告由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刊發，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6月24日，本公司與ViaBTC Holdings Limited（「**ViaBTC**」）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條款書（「**條款書**」），以開展戰略合作。本集團將透過成立合營企業與ViaBTC深入合作，共同進行：(i)加密貨幣場外(OTC)交易；(ii)向OTC及／或加密貨幣挖礦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家族辦公室服務；及(iii)其他潛在業務合作，包括但不限於建立比特幣(BTC)儲備及開發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之虛擬資產交易及虛擬資產管理平台（「**建議成立合營企業**」）。

條款書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為訂約方有關建議成立合營企業之初步共識，須待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及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

## **就戰略合作訂立條款書之理由及裨益**

ViaBTC於2016年成立，為區塊鏈技術公司，提供一系列數碼資產服務。其主要業務包括加密貨幣礦池，其支援多種加密貨幣及提供多種支付方式。目前ViaBTC在全球比特幣礦池行業中排名第三。

本集團與ViaBTC之合作將讓本集團能夠銜接傳統及數碼資產領域。透過共同開展OTC加密貨幣交易，本集團可借助ViaBTC既有之加密基礎設施，與其豐富的財務顧問、證券交易及經紀專業知識產生協同效應。建議成立合營企業可令本集團加速進入高增長的數碼資產及區塊鏈服務領域，多元化發展其業務組合至傳統金融領域以外。是次合作亦令本集團得以將其現有資產管理及家族辦公室服務延伸至OTC及加密貨幣挖礦客戶，產生多元化收入來源、擴展市場覆蓋範圍，並提升股東回報。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訂立條款書(包括建議成立合營企業)(倘落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此強調，條款書不具法律約束力，且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因此訂立最終協議。因此，建議成立合營企業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就建議成立合營企業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寧迪

香港，2025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寧迪先生、郎世杰先生、艾奎宇先生及賀之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昆先生、陳冠樺先生及王軼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澤先生、陳政璉先生、劉春先生及李曉霄先生。